

盐池县因地制宜实施生物质能取暖

近日，盐池县人民政府发布《[盐池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盐池县冬季清洁取暖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根据实施方案内容显示，2021年-2023年期间，项目总户数2.7万户，项目总投资3.59亿元。其中中央预算补助资金9450万元，县财政配套控制在4860万元以内，农户自筹2.16亿元。

实施可再生能源

分布式供热及“煤改电”、“煤改气

”工程。一是根据可再生能源的分布条件，

农户因地制宜实施“太阳能+”取暖、生物质能

取暖、地热取暖项目

，积极推进空气源热泵、地源热泵、空气源热泵热风机和各类蓄热式、直热式电采暖技术、燃气壁挂炉等分散式清洁取暖设施。二是按照“电改优先、气改补充、合理负担、惠及民生”原则，实施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生物质供暖应用方式

根据盐池县生物质资源情况，在农村清洁取暖技术中，适当推广生物质集中供暖项目。主要的技术要求如下：生物质集中供暖项目应有环境参数检测上报装置；户式生物质炉具应有防止燃烧煤或者其他污染燃料的措施；生物质集中供热规划时应充分考虑本地生物质资源条件，并应满足当地环保要求。

原文地址：<http://www.china-nengyuan.com/news/181429.html>